南通大学2020年暑期留校及延迟离校学生管理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江苏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关于高校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落细落实疫情常态化精准化防控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压实管理责任，全力做好2020年暑期留校及延迟离校学生管理工作，保障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学校安全稳定。

二、工作专班及主要职责

**（一）留校研究生管理工作小组**

组 长：朱 俐

副组长：徐 毅 姚春雷

成 员：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负责研究生培养和思政工作负责人

主要职责：指派专人对留校研究生开展宣传教育，做好防控工作；对离校研究生开展健康教育，引导研究生居家、外出或返校时主动做好防控工作；精准掌握暑期留校研究生情况，做好管理工作；做好生病研究生就诊指引，做好因病请假研究生的追踪。完成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任务。

**（二）留校本科生管理工作小组**

组 长：张雪松

副组长：傅 强 茅靖峰 顾潍文 姜 衍

成 员：各二级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

主要职责：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加强留校学生防疫教育；做好留校学生审批、日常管理和安全保障，安排好暑期值班；落实留校学生每日签到，精准掌握健康状况和行动轨迹；做好生病学生就诊指引，做好因病请假学生的追踪。完成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任务。

**（三）“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管理工作小组**

组 长：张卫斌

副组长：陆国君 张 卫 卢 兵 莫 闲 顾 坚

成 员：王金军 陈 香 张兵兵 胡晋波 岳秀岩

阚 璇 纪 霞 顾继光

主要职责：审批“助学二学历”学生延迟离校申请；对“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开展宣传教育，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对离校“助学二学历”学生开展健康教育，引导学生居家、外出或参加考试时主动做好防控工作；精准掌握“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情况，做好管理工作；做好生病学生就诊指引，做好因病请假学生的追踪。完成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任务。

三、工作安排与具体要求

**（一）留校研究生**

1．目前不在校的2020届毕业研究生，如前期已妥善处理行李物品的，本人无需再返校；如因行李物品较多确需返校的，可向所在培养单位申请于7月13日、14日或15日返校，办理离校手续、拿取行李物品等。此类研究生填写《南通大学2020届毕业研究生申请返校办理手续花名册》，各单位汇总到研究生院。

2．我校本科毕业生拟录取为我校2020级研究生新生的，入学前不提前安排进校和住宿。因行李物品较多需暂时存放在校内的，可与原住宿楼栋宿舍管理员联系，安排暂存事宜。

3．在读的2018级、2019级研究生及硕士转博士研究生，根据教学安排，完成考试等教学环节后可以放假离校。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学校从严审批研究生暑期留校活动。因规培、竞赛、科研等三类原因确需申请留校的研究生，填写《南通大学研究生暑期留校住宿申请表》，交所在培养单位存档备查。

各培养单位做好科研、规培研究生留校审批工作；竞赛组织单位或部门提前把参赛人员情况通报相关培养单位，并做好参赛研究生留校审批工作；硕士转博士研究生由博士接受单位管理。各培养单位汇总本单位所有暑期留校研究生名单，填写《南通大学研究生暑期留校登记汇总表》，交研究生院备案。

4．研究生暑期管理工作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各培养单位要认真落实研究生教育管理的主体责任，确保安全稳定。各培养单位要依据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执行所有在籍研究生健康日报制度，确保随时可在系统内掌握每个研究生的健康情况和行动轨迹。

5．暑期继续实施校园封闭管理。规培生须提交《南通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走读/实习研究生承诺书》，规范行为，承担防控安全责任。规培生可根据需要进出校园、前往医院。其余留校研究生一律在校内开展科研或赛事活动，一旦离校，将不再审批返校。有其他特殊情况需临时进出校园的研究生，向所在培养单位提出申请，经培养单位同意后，与保卫处等相关职能部门协调处理。

6．暑期留校研究生管理工作以各培养单位为主。各单位要认真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第一责任人职责，充分发挥导师的教育管理作用。认真审核研究生的申请材料，对留校研究生集中开展安全教育，重申有关管理规定，落实网格化管理要求，确保掌握所有研究生的情况。做好毕业生离校期间值班安排和暑期值班安排，深入实验室、研究室和研究生宿舍，了解和记录研究生的思想、心理、学业等情况，及时发现、有效化解隐患和危机，并做好工作台账。各单位将《南通大学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毕业离校及暑期值班表》报送研究生院。

7．各相关竞赛组织单位和各学院要安排好暑期值班，做好留校研究生每日签到和管理工作，建立好工作台账。全程落实好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加强防疫教育；做好每日健康信息填报，掌握每位研究生的行动轨迹，实行日报告制度；教育研究生服从后勤保障部和保卫处的统一住宿安排和校园封闭管理，确保暑期校园稳定和师生安全。

8．留校研究生要严格遵守学校疫情防控相关制度，遵守学校和培养单位规章制度，服从后勤保障部的统一管理。校园封闭管理期间，严禁出现不履行请假手续擅自出入校园等行为；自觉执行研究室、实验室等规定，确保实验安全；自觉执行校园封闭管理、宿舍安全管理等规定，增强安全意识、提高警惕，做好各种安全防范工作，确保生活安全；文明使用网络，强化网络安全防范意识，确保网络安全。研究生留校期间因违反法律法规、校纪校规而发生的纠纷、安全等问题，以及由此引发的不良后果，均由研究生本人承担，并视情况依照有关管理规定予以处理。

**（二）留校本科生**

1．留校审批。参加学院、学校组织的竞赛的学生可申请暑期留校，须向相关竞赛组织单位提交申请，相关竞赛组织单位做好参赛本科生留校审批工作，不得批准无关学生留校。

2．住宿管理。暑期留校本科生实行集中住宿管理，具体根据留校人员数量由后勤保障部安排；学生须持校园卡进出宿舍，遵守学生公寓（宿舍）管理规定和作息时间。

3．日常管理。暑期继续实施校园封闭管理。各相关竞赛组织单位和各学院要安排好暑期值班，做好留校学生每日签到和管理工作，建立好工作台账。留校学生因故提前离校，需告知相关老师，相关老师做好登记和存档，并不再审批返校。学生服从后勤保障部和保卫处的统一住宿安排和校园封闭管理。

4．疫情防控。各相关竞赛组织单位和各学院全程落实好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加强防疫教育；继续通过智慧学工辅导猫功能做好每日健康信息填报，掌握每位学生的行动轨迹，实行日报告制度。

5．健康日报。留校学生必须通过今日校园报送每日健康信息、接触史和行动轨迹；生病时应主动就诊，并告知老师。

6．生病就诊。各单位及时指引健康异常学生做好诊断、医治，并提供必要的生活服务；按照《学生因病缺课登记追踪制度》做好因病请假学生的追踪，直至学生返回培训（备赛）。

7．外出管理。申请暑期留校的本科生擅自违规离校，取消其留校资格并按规定给予处分；若确需临时外出（仅限南通市区），请假手续由相关竞赛组织单位审批；获批暑期留校的实习生、走读生，若离开南通市区，将不再允许进入校园。

**（三）“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

1．7月1日前对申请延迟离校的“助学二学历”学生进行确认，填写《南通大学“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申请表》，由各办学学院存档备查。各办学学院做好延迟离校学生审批工作，提前把延迟离校学生情况通报学生所属主修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汇总所有延迟离校学生申请名单，填写《南通大学“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登记汇总表》交学生工作处备案。

2．“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管理工作由“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各相关学院配合。认真审核学生的申请材料，对学生集中开展安全教育，重申有关管理规定，落实留校管理要求，确保掌握所有延迟离校学生的情况。要依据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执行所有延迟离校学生健康日报制度，确保随时可在系统内掌握每个学生的健康情况和行动轨迹。做好值班安排，深入宿舍，了解和记录学生的思想、心理、学业等情况，及时发现、有效化解隐患和危机，并做好工作台账。

3．“助学二学历”延迟离校学生要严格遵守学校疫情防控相关制度，遵守学校和培养单位规章制度。校园封闭管理期间，严禁出现不履行请假手续擅自出入校园等行为；自觉执行校园封闭管理、宿舍安全管理等规定，增强安全意识、提高警惕，做好各种安全防范工作，确保生活安全；文明使用网络，强化网络安全防范意识，确保网络安全；一律在校内开展复习迎考活动，学生一旦离校，不再审批返校。“助学二学历”学生延迟离校期间因违反法律法规、校纪校规而发生的纠纷、安全等问题，以及由此引发的不良后果，均由学生本人承担，并视情况依照有关管理规定予以处理。